

2023年度  
苍溪县残疾人联合会  
单位决算

# 目 录

<b>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b> .....	1
一、 单位职责 .....	1
二、 机构设置 .....	4
<b>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b> .....	6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6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6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7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8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8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1
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2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4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4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14
<b>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b> .....	16
<b>第四部分 附 件</b> .....	19
<b>第五部分 附表</b> .....	20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20
二、 收入决算表 .....	20
三、 支出决算表 .....	2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20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2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2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20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20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20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20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20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20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20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一）主要职能。

1. 宣传贯彻和落实保障残疾人合法权益的法律法规，密切联系残疾人，听取残疾人意见，反映残疾人需求，全心全意为残疾人服务。
2. 团结、教育残疾人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贡献力量。
3. 沟通政府、社会与残疾人之间的联系，宣传残疾人事业，动员社会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
4. 开展和促进残疾人康复、教育、扶贫、劳动就业、维权、文化体育、社会保障和残疾预防等工作，改善残疾人参与社会生活的环境和条件。
5. 参与研究、制定和实施残疾人事业的政策和规划，发挥综合、协调、咨询、服务作用，对有关领域的工作进行管理和指导。
6. 承担县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7. 管理和发放《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
8. 管理和指导各类残疾人群众组织，培养残疾人工作者，使残疾人在残疾人组织中更加活跃，残疾人组织在基层更加活跃，残疾人和残疾人组织在社会上更加活跃。
9. 开展县际与周边地区之间的交流与合作。

10. 配合有关部门做好残疾人和残疾人工作者的法律培训和普法宣传工作，为残疾人提供法律援助。

11. 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 （二）2023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1. 教育就业工作

一是配合县教科局做好了残疾学生的“控辍保学”工作，采取“送教上门、随班就读、特校上学”等方式，帮助适龄残疾儿童全部接受义务教育，残疾儿童少年入学率达 99.83%；使用资金 11.95 万元，按照一本 0.5 万元、二本 0.35 万元、专科 0.2 万元的补助标准，资助残疾大学生和残疾人子女大学生共 41 名。二是采取集中、分散和购买服务的方式，为 220 名残疾人开展了职业技能和创业培训。三是使用资金 40 万元，为全县 800 名就业年龄段的残疾人发放了人均 500 元的灵活就业（创业）直补资金。四是投入资金 60 万元，依托县精神卫生防治院为 150 名残疾人提供了托养服务、居家托养 250 人。五是联合县人社局、县农业农村局在元坝、五龙、鸳溪等乡镇开展实用技术培训 23 班次，共培训残疾人 1206 名；举办残疾人招聘会 2 场，帮助 19 名残疾人实现就近就业。六是积极配合民政部门做好残疾人“两项补贴”信息数据核实比对工作，确保残疾人及时享受到了各项惠残政策，截至目前，共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109042 人次，发放资金 1090.71 万元；发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87965 人次，发放资金 664.52 万元；发放三四级精神智力残疾人护理补贴 8436 人次，

42.21万元。七是指导81家用人单位按时内完成了2022年度安置残疾人就业情况认定，共安置残疾人就业143人。

## 2. 康复文体工作

一是向省残联争取专项资金170万元，救助0-6岁残疾儿童87名，超县定目标任务22人。二是为760名残疾人提供了辅具适配服务，配发轮椅、助行器、坐便椅等各类辅具800余件，适配大腿假肢10例、小腿假肢15例。三是为8013名持证残疾人提供了基本康复服务。四是为517名重度残疾人提供了家庭医生签约增值服务。五是为100名残疾人及亲属提供了心理健康支持服务，为100名精神病患者提供免费服药服务。六是使用资金30万元，在县特殊教育学校实施了体育复健进校园项目，惠及残疾学生185名。七是充分利用政府网站和电视等媒体及时发布工作信息，举办残疾人专门节日活动3次，向社会普及残疾人“二法四条例”等法律法规，引导社会各界关心、关注残疾人事业，营造了浓厚的扶残助残氛围。八是在县政府网站发布信息36条，在市残联网站刊发苍溪残疾人工作信息33条，向四川新闻网、四川在线等媒体推送苍溪残疾人工作报道16条。

## 3. 基层组织建设工作

一是召开了基层残疾人组织规范化建设工作推进会1次，指导31个乡镇残联选用一批年轻同志担任乡镇残联理事长和专职干事，确保残疾人工作者队伍有序衔接发展。二是通过残疾人专门协会，在“七一”“十一”期间开展主题活动，教育引导广大

残疾人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三是常态化组织党员干部开展党性教育和志愿服务活动，不断增强残疾人工作者的为民服务情怀，增强残疾人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 4. 维权工作

一是投入专项资金 84 万元（含东西部协作资金 20 万元），为元坝、唤马、岳东三个乡镇的 240 户重度残疾人家庭实施了无障碍改造。二是按照每人每年 365 元的标准，为 22 名符合条件的下肢残疾人发放燃油补贴 8030 元。三是积极协助兄弟县区，做好苍溪籍 5 名残疾人三轮车主的劝导工作，并帮助他们落实相关政策。四是联合县住建局成立“苍溪县无障碍督导员队伍”，开展无障碍督导员业务培训 1 期，为 10 名无障碍督导员颁发了四川省无障碍督导员证，开展现场督导活动 2 次，发现问题 2 个、提交建议 1 个。五是为 83 名符合条件的新办残疾证人员，发放残疾评定补贴 12450 元。六是受理来信 2 件、个人来访 75 人次，办理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批示 1 件，办结广元市“12345”政务服务热线转办件 29 件，办结率和满意率均为 100%；提供法律咨询服务 14 次、法律援助 3 件，排查调处矛盾纠纷 7 件，协助县司法局落实 7 名社区残疾矫正对象的相关优惠政策。七是全年核发残疾人证 3511 件，开展入户评残服务 17 次，办理“跨省通办”业务 104 件。

### 二、机构设置

苍溪县残疾人联合会单位属于一级预算单位，下属二级单位

1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1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

纳入县残联2023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独立编制机构包括：苍溪县残疾人联合会。

##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971.14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27.6万元，增长2.9%。主要变动原因是残疾人事业发展补贴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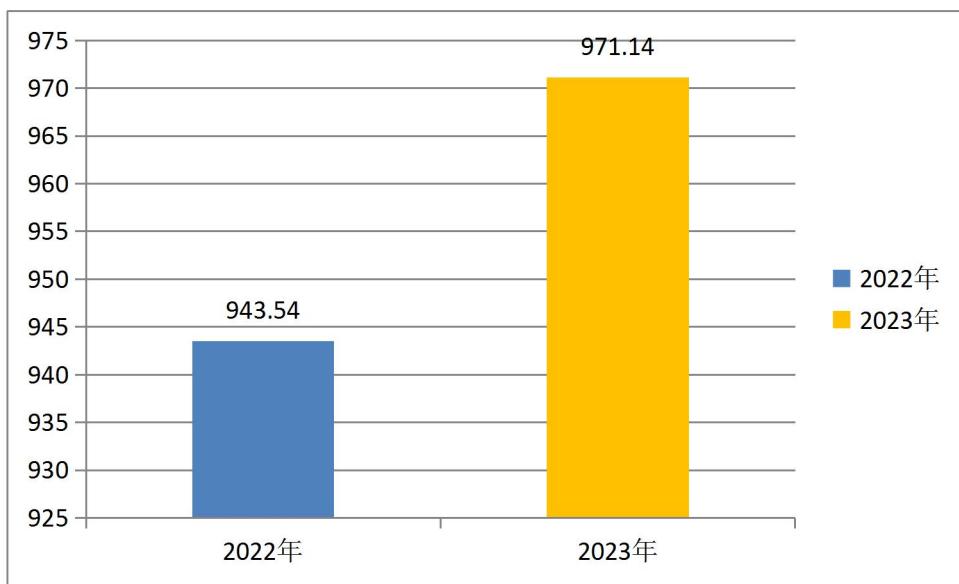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 万元）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本年收入合计964.7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81.49万元，占91%；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3.19万元，占9%；其他收入0.07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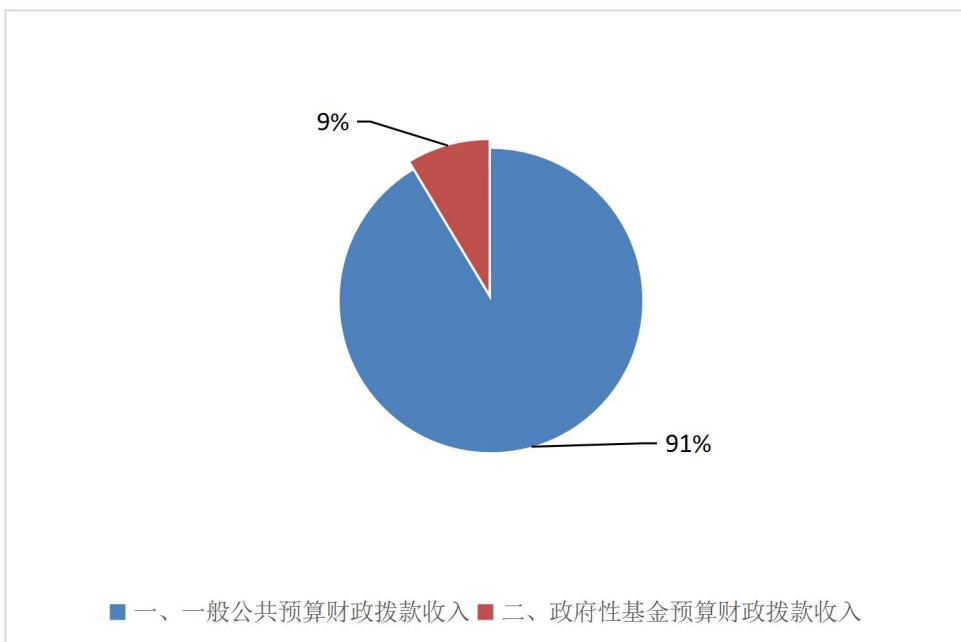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本年支出合计964.6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05.10万元，占31%；项目支出659.58万元，占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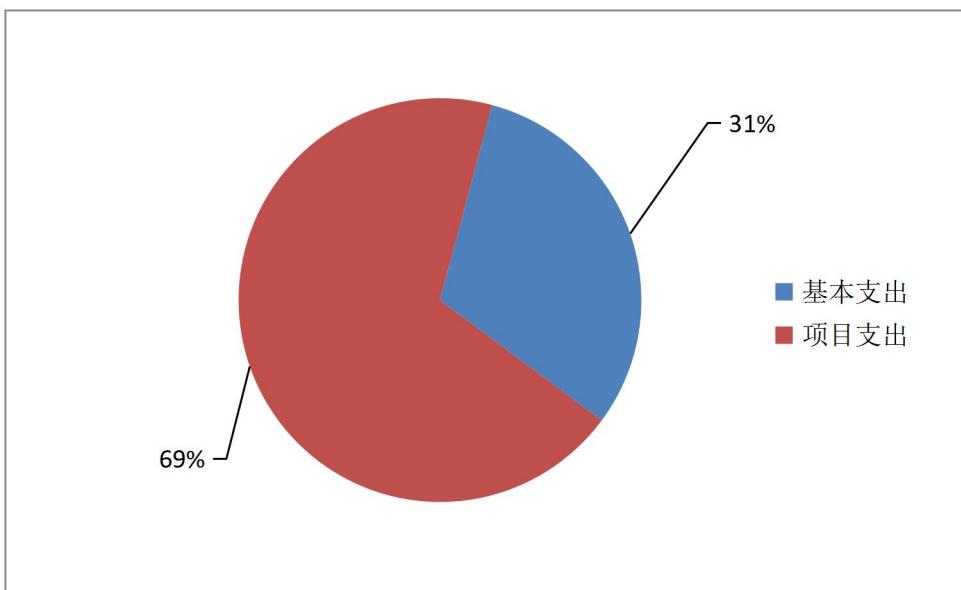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964.68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34.17万元，增长3.7%。主要变动原因是残疾人事业发展补贴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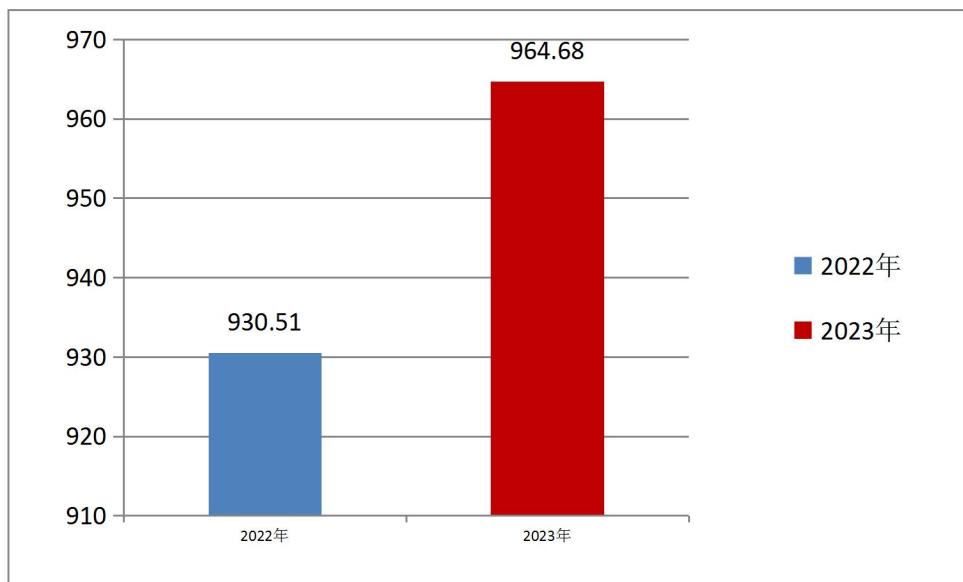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81.4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1%。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84.52万元，增长/10.6%。主要变动原因是残疾人事业发展补贴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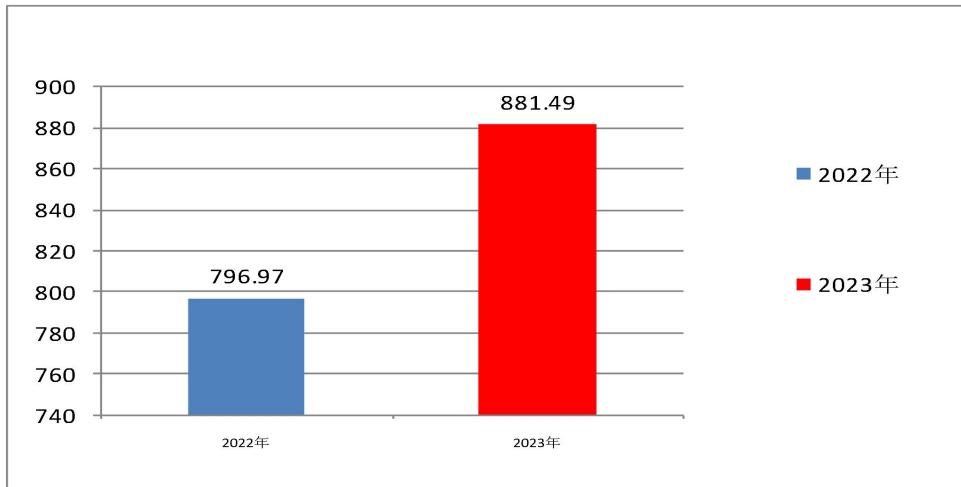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81.4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25万元，占0.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21.46万元，占93%；卫生健康支出11.18万元，占1.4%；住房保障支出26.6万元，占3%；农林水支出20万元，占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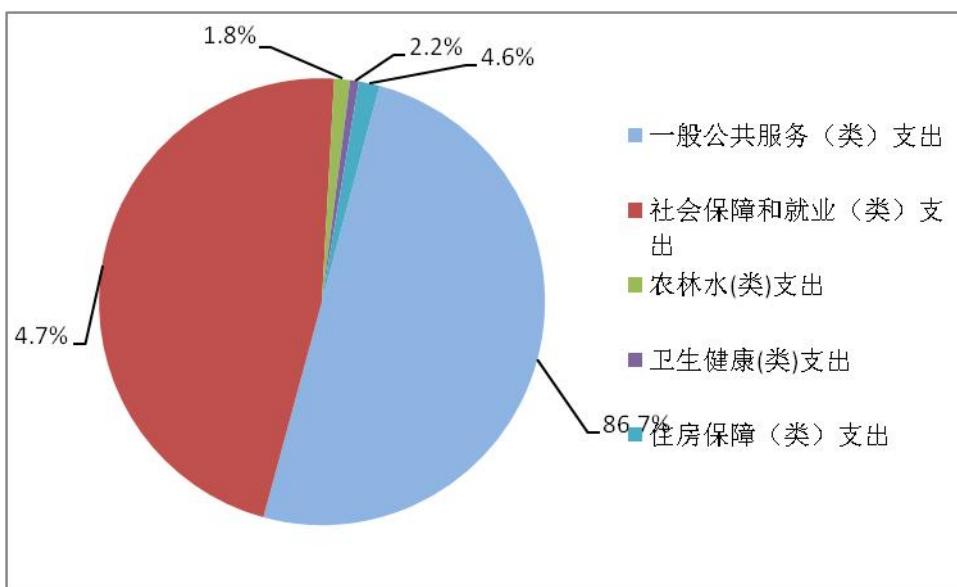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全年预算数为1264.0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881.4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69.7%。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全年预算为2.25万元，支出决算为2.2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全年预算为32.39万元，支出决算为32.3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行政运行（项）：全年预算为142.01万元，支出决算为141.5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9.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是年末支付失败未重新支付。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全年预算为16.4万元，支出决算为16.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康复（项）：全年预算为128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是年末追加指标项目尚未启动。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全年预算为681.01万元，支出决算为533.9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8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是部分残疾人事业发展项目按进度验收尚未完工结算支付。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支出（项）：全年预算为97.15万元，支出决算为97.1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8.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养老（项）：全年预算为11.18万元，支出决算为11.1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9.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项）：全年预算为24万元，支出决算为2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83.3%。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支出未进行验收支付。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全年预算为26.6万元，支出决算为26.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彩票公积金支出（项）全年预算为186.24万元，支出决算为83.1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45%。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支出未进行验收支付。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05.0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92.2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88.22万元、津贴补贴18.68万元、奖金75.81万元、绩效工资34.58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32.39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1.18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2.38万元、住房公积金26.6万元、补助2.4万元。

公用经费12.8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0.5万元、印刷费0.66万元、水费0.3万元、电费0.65万元、邮电费0.21万元、维修(护)费0.89万元、公务接待费1.31万元、劳务费0.46万元、福利费1.01万元、其他交通费6.46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4万元。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6万元，支出决算为1.31万元，完成预算的81.4%；较上年减少0.1万元，下降7.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会严格执行党中央八项规定，压缩开支。

###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31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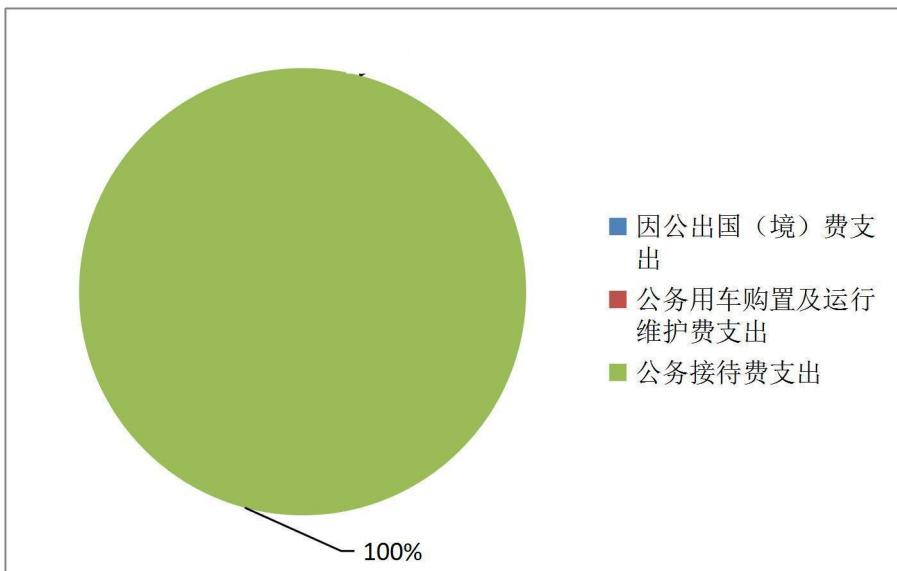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2022年度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与2022年度持平。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小型客车0辆、金额0万元，中型客车和大型客车0辆、金额0万元，其他车型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小型客车0辆、中型客车和大型客车0辆、其他车型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1.6万元，支出决算为1.31万元，完成预算的81.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2年度减少0.1万元，下

降7.63%。我会严格执行党中央八项规定，压缩开支。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31万元。主要用于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费用。国内公务接待16批次136人次，共计支出1.31万元，具体内容包括：省、市级残联来苍检查指导、东西部协作单位来苍考察调研工作等支出。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83.19万元。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苍溪县残疾人联合会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2.85万元，比2022年度减少15.26万元，下降54%。主要原因是我会严格执行财经内控制度，按照年初预算压缩日常开支，严格支出。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苍溪县残疾人联合会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苍溪县残疾人联合会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2023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等28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对残疾人事业项目开展绩效监控。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第四部分）。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指用于单位对外进行招商引资费用。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

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行政运行（项）：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残疾人事业基本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康复（项）：指用于残疾人康复事业方面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持（项）：指用于其他残疾人事业方面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支出（项）：指残疾人生活保障等方面支出。

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养老（项）：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经费。

十七、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项）：指用于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照规定以及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彩票公积金支出（项）：指当年上级社会彩票用于残疾人事业支出

二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四部分 附 件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